

附件 1:

2025 年湖南省农业农村厅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以下简称省农业农村厅）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委农办）设在省农业农村厅，接受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承担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组织开展“三农”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要求等。省委农办设置秘书处，负责处理省委农办日常事务。省农业农村厅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关于“三农”工作的部署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主要职责是：

(一)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有关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

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

(五) 牵头协调推进县域经济发展。

(六)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七)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八) 负责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

(九)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十)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十一)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

(十二) 推动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十三)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

(十四) 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

(十五)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设有省委农办秘书处、办公室、人事处、法规处（综合执法监督处）、政策与改革处、发展规划

处、计划财务处、县域经济发展处、种植业管理处（农药管理处）、畜牧兽医处、渔业渔政管理处、乡村产业发展处（农产品加工指导处）、乡村建设处、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帮扶处、区域协作促进处、监督检查处、市场与信息化处、对外交流与合作处、科技教育处（省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农业资源保护与利用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种业管理处、农业机械化管理处、农田建设与农垦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湖南省农业农村厅机关本级
- 2、省农业农村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 3、湖南省种子管理服务站
- 4、湖南省植保植检站
- 5、湖南省土壤肥料工作站
- 6、湖南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
- 7、湖南省农情分析研究中心
- 8、湖南省绿色食品办公室
- 9、湖南省农业对外经济合作中心
- 10、湖南省农业农村信息中心
- 11、湖南省农药检定所
- 12、湖南省农业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 13、湖南省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良种繁育中心
- 14、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
- 15、湖南省贺家山原种场
- 16、湖南省农垦管理服务站
- 17、湖南省农作物良种引进示范中心
- 18、湖南省农作物种子救灾储备中心
- 19、湖南省种子质量检测中心
- 20、湖南省农作物种子南繁中心
- 21、湖南省绿色食品发展中心
- 22、湖南省农业产业化发展服务中心
- 23、湖南省工业贸易学校
- 24、湖南省农村能源技术推广站
- 25、湖南省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 26、湖南省农村经营管理服务站
- 27、湖南省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中心
- 28、湖南省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 29、湖南省农业机械化高科技示范园
- 30、湖南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本级
- 31、湖南省兽药饲料监察所
- 32、湖南省饲料工业办公室
- 33、湖南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 34、湖南省乡村发展基金会办公室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1460.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0479.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384.88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6450.00万元，事业收入323.37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351.84万元，其他收入79.5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3391.49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19582.88万元，主要是湖南省畜牧兽医研究所等六家科研院所划转至省农科院管理。**

(二) 支出预算：2025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1460.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67.13万元，教育6076.01万元，科学技术3.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6861.39万元，卫生健康2183.68万元，农林水54148.93万元，商业服务业29.67万元，住房保障2089.5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0.81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19582.88万元，主要是湖南省畜牧兽医研究所等六家科研院所划转至省农科院管理。**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0320.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13万元，占0.10%；教育支出5677.22万元，占8.07%；科学技术支出3.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848.11万元，占9.74%；卫生健康支出2183.68万元，占3.11%；农林水支出53421.31万元，占75.97%；商业服务业支出29.67万元，占0.04%；住房保障支出2089.57万元，占2.9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81万元，

占 0.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5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33655.8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5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36664.70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4857.79 万元，主要用于资金项目绩效管理、“三农”宣传、农业农村制度制修订、项目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中介服务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1248.5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及车辆采购，保障机关办公正常运行等方面；事业发展专项 13207.92 万元，主要用于现代农业农村发展、农田建设等方面；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17350.43 万元，主要用于兽用重大动物疫病疫苗采购、水产养殖及保护、动物疫情防控、农业技术推广、农业种质资源保护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5 年本部门本级、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等 34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运行经费 4139.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88.19 万元，下降 14.26%，主要是我厅认真贯彻落实

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要求，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以及湖南省畜牧兽医研究所等六家科研单位划转至省农科院管理。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5年本部门机关本级、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等34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499.6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83.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31.6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3.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88.6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84.8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60.80万元，主要是我厅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305.34万元，拟以省委、省政府名义召开二类会议3场，1050人，主要内容为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全省县域经济发展会，“五千工程”会议；以农业农村厅和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召开全省性三类会议11场，1650人，主要内容为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考核问题整改推进会，全省农业农村局长会议，全省农村改革工作推进会，全省有效衔接工作推进会，全省春耕生产现场推进会，全省秋冬种生产现场推进会，全省产业发展暨水果、蔬菜高质量发展推进会，全省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工作推进会（含和美湘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内容），全省农业科技创新工作推进会（含种业创新等）；以及因业务需要，召

开25场座谈会、26场评审会，涉及主要内容为农业农业发展相关座谈及评审等。

培训费预算2800.21万元，拟开展58期培训，人数1300余人，主要内容为实施乡村人才振兴、产业振兴，实施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大我省优秀农民培训计划，农业产业领军人才培育、农民体育健身、农业农村人才教育培训，蔬菜病虫害绿色防控现场观摩培训，植保课堂-实蝇类、蔬菜粉虱、蔬菜蓟马绿色防控技术培训，农药减量增效技术培训、农田杂草防除技术培训等全省秋粮作物重大病虫防控暨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推进现场观摩培训及2025年年中趋势会商培训，观摩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推进示范点，年终病虫基数、栽培制度、气候等因素综合分析，培训防治技术；水稻重大病虫害防控植保贡献率评价现场观摩培训，2025年年初趋势会商培训会，测报新型工具应用现场观摩暨物联网系统培训，培训新型测报新型工具规范使用，培训物联网数据填报，经作林果业机械化操作培训，全省农业农村信息工作培训，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专项培训，土肥水培训，宅基地专项整治，宅基地管理培训，土地仲裁培训，土地仲裁评审培训，农经统计年报培训等。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为0万元。

(四) 政府采购情况：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129.3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377.9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51.40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5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6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3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49台（不含车辆）。2025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71460.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566.52万元，项目支出36893.66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

(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